

预约理发、严格消毒、佩戴口罩……市卫生监督所指导理发店安全复工

□通讯员 朱群飞

根据永康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10号令要求,在落实防控措施的前提下,鼓励理发店等行业恢复经营,方便居民生活。那么特殊时期理发店应如何做到安全复工和疫情防控呢?需要注意哪些卫生要求呢?对此,市卫生监督所整理了一份理发店的复工指南,供大家学习。

一、工作要求

1. 配备基础设施 :75%医用酒精、含氯消毒液(配消毒用喷壶)、紫外线消毒灯、消毒柜、消毒桶、额温枪、防护口罩、工作服等防护设备。
2. 在店铺入口处设置体温监测点,做好对员工、顾客体温的监测和登记工作,工作人员须佩戴必要的防护设施。
3. 对进入公共场所的人员发放并指导正确佩戴口罩并测量体温。体温正常并佩戴口罩的方可入内。
3. 有重点地区接触史,体温超过37.3℃的,直接拨打120转运定点医院就诊,不听劝阻的,可采取强制措施。
4. 公共场所从业人员要做好自我保护,全程佩戴口罩。若出现新冠肺炎的可疑症状(如发热、咳嗽、咽痛、胸闷、呼吸困难、食欲不振、乏力、结膜炎等),应及时联系120转运至定点医疗机构

发热门诊就医,并向所在社区或镇街区报告。

5. 相关场所应多开窗或使用机械通风设施,保持场所内空气流通。

6. 洗手间要配备足够的洗手液,保证水龙头等供水设施正常工作。

二、卫生管理

1. 相关场所经营者为疫情防控的第一责任人,需严格按照防控工作要求做好管理,切实履行本场所的疫情防控主体责任,确保上岗员工必须为无需隔离医学观察人员或已解除隔离医学观察人员。重点地区返岗人员必须隔离医学观察期满14天,否则一律不得上岗。

2. 公共接触物品或部位每天至少清洗和消毒两次。物体表面可选择含氯消毒剂、过氧乙酸、二氧化氯等消毒剂擦拭。对环境物体表面应在每天下班后用84消毒液进行消杀。若出现服务对象呕吐或儿童便溺时,对呕吐物或排泄物进行覆盖,可使用含氯消毒剂或新洁尔灭进行物体表面消毒处理。

3. 供顾客使用的公共用品应严格执行“一客一换一消毒”制度,并做好卫生保洁工作。从业人员为顾客服务前做好手部消毒,开放的营业场所内地面、台面、把手、扶手、电梯按钮等重点

区域每日消毒不少于2次,专人负责,做好记录。

4. 理发店建议暂停开展烫、染及其他美发服务。同时理发店尽量采取一对一服务,减少顾客在店等待时间,鼓励使用微信、电话等方式提供预约服务。

5. 防控期间严禁使用中央空调,使用独立空调的住宿场所应尽量减少使用空调。应多开窗或使用机械通风设施,加强场所内空气流通。

三、其他要求

1. 经营期间如发现本场所存在可能发生传染病的风险因素存在,应第一时间停业,并及时报告镇街区、卫健部门。

2. 复工营业的场所应该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卫生标准和要求。

即日起,市卫生监督所将对复工营业公共场所开展监督检查,相关公共场所严格执行上述指导意见,如无法达到要求,应推迟复工。



永康卫校用行动诠释担当

□通讯员 颜琴书

本报讯 每日摸排全班学生、关心重点地区学生、完成数据的统计、转发官方信息……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永康卫校全体教职工坚守岗位,用实际行动诠释自己的使命和担当,齐心战“疫”。

1月27日,该校接到市教育局下达的任务,要求各学校对疫情进行排查,并做好每日统计。该校全体班主任立马进入“战疫”状态,24小时待命,点对点精准关注统计。通过微信一对一了解自己班学生寒假期间去向、目前所处位置、有无赴湖北武汉旅行史及身体状况。

从1月27日到现在,排查的范围不断地扩大,从单纯的湖北、到温州台州,再到杭州宁波。说起感受,班主任们异口同声地说:每天的排查,没有比“无异常”更好的回答了。因为那个时候他们知道学生都是安全的、健康的,这比什么都重要。

此外,为了响应“停课不停学,离校不离教”的号召,2月7日上午,永康卫校立即启动应对措施,安排教师开设空中课堂。该校“主播”们迅速进入状态,开始自己全新的教学模式。课程实施以来,教师们采取多种多样的授课形式,有直播,有二维码扫描、有云班课等,广受学生及家长的好评,也收到了良好的学习效果。不少学生还很欢迎这种教学方式,觉得可以通过回看来巩固已学的知识,为后面学习打下坚实基础。



护航居家学习

为了不耽误新学期课程,连日来我市学校采取教师配送、家委会配送、快递等多种方式为学生们派发教学教材。图为解放小学组建志愿者队伍,做好教材分发工作,保障“空中课堂”的有序开展,保证学生新学期“线上学习”有序高效。

通讯员 沈祎婷 摄

场地公开招租

永康市胜利街151号新华书店五楼有1160平方米左右场地招租(限酒吧和歌厅)。
报名时间:2020年2月19日-2月25日止
报名地址:永康市胜利街151号(新华书店四楼办公室)
联系电话:87171021
13575693989(590329)

招标补充公告

原先在2020年1月21日、22日在永康日报上刊登的“永康市水投水资源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服务单位和地形测绘服务单位(2020-2022)年度招标项目”。因疫情原因,该项目将在金华永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重新发布招标公告,原先报名单位报名资料符合条件的有效。
永康市水投水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9日

招租公告

永康总部中心金济大厦二楼1520.45㎡、金州大厦二楼569.28㎡、金松一楼121.35㎡、金石一楼122.18㎡,面向社会公开招租,经营范围为银行、保险、工业设计、电子商务、影视传媒、移动通信、法律服务等。有意单位带营业执照复印件报名。
报名地址:永康总部中心金典大厦二楼总部办物业管理科
报名时间:2020年2月24日-2020年2月28日
联系人:尹先生 电话:83991302、15888915669(625669)
永康市总部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8日

公益广告

莘莘学子携笔从戎 参军报国建功立业

